

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7 次主任會議紀錄

一、時間：111 年 5 月 17 日上午 8 時 15 分

二、地點：本校仰學 4 樓圖書館閱覽區

三、主持人：校長甘邵文

四、出（列）席人員：如後附簽到表

記錄：蔡幸容

五、主持人致詞：略

六、確認前次會議紀錄（111.05.13 已 email 寄至各處室主任、組長及級導師公務信箱）：

七、上次會議徵詢結論及主席指裁示事項：

編號	上次會議徵詢及指裁示事項	決議與執行情形
會議徵詢	中三級導師黃美桂：詢問中三學生請假相關事宜。	<p>生輔組：學務處針對學生假卡及銷過單收繳登錄至 5/9，5/10 之後的假，以紙本登記，不登錄系統（故同學於 5/23 返校上學後，仍可遞交 5/10 之假卡）。</p> <p>另，5/9 之前尚未完成請假程序的同學，除因不可抗力因素，而無法於 5/9 前完成假卡遞交的同學，得由導師與家長確認後，以手機截圖方式，交至生輔組，由生輔組統一上簽，協助同學完成請假手續。</p> <p>主席裁示：請中三級導師協助宣導，如有請假個案問題，請直接到學務處找教官協處。</p>
指裁示事項 1	目前疫情升溫，快篩劑數量愈來愈少，PCR 檢測也限定快篩陽性者才能檢驗，故請同仁還是要去購買實名制快篩劑備用，大家小心保重，照顧自己的健康。	
指裁示事項 2	確診及居家隔離學生，第八節輔導課費及午餐費，退費相關業務請單位主管委與幹事同仁協助處理。	

指裁示 事項 3	總務處班班有冷氣案子電力部分今日將完成正驗，請級導師會後協助轉達，各班已可開始使用冷氣。	
指裁示 事項 4	疫情期間，政府防疫政策滾動式修正，故請同仁隨時注意最新疫情訊息。	

八、專案計畫列管

(一)109 年度-110 年度核定專案計畫執行情形

項次	計畫名稱	核定金額 單位：元	執行期限	執行情形
負責處室：秘書				
1	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資源挹注計畫」	145 萬	110 年 8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	1.各子計畫執行處室執行。 2.區分為上下學期二期程辦理。 3.將依會計年度分別於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核撥。
1-2	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資源挹注計畫」下學期執行期程	5 萬 (經常門)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	【A1-2】：優質領航-專業學習社群 圖書館-技服組 執行情形： 經費已核銷： 經費待核銷：5 萬
		5 萬 2,000 (經常門)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	【A2-1】：微翻轉-遊戲式學習專業增能研習 圖書館-技服組 執行情形： 經費已核銷： 經費待核銷：5 萬 2,000

		2 萬 6,000 (經常門)	111年1月 1日至111 年7月31 日	【A2-2】：展新世界-發展高國中銜 接課程 教務處-實研組 執行情形： 經費已核銷： 經費待核銷：2 萬 6,000
		9 萬 (經常門) 14 萬 (資本門)	111年1月 1日至111 年7月31 日	【A2-4】：大手攜小手-特色 營隊攜手深耕計 畫 學務處-社團活動組 執行情形： 經費已核銷： 經費待核銷：9 萬
		5 萬 (經常門)	111年1月 1日至111 年7月31 日	【B1-1】：夢想達人-協同 教學計畫 教務處-實研組 執行情形： 經費已核銷： 經費待核銷：5 萬
		22 萬 (經常門)	111年1月 1日至111 年7月31 日	【B2-4】：愛戀暖暖-留基 快樂學習 輔導處-資料組 教務處-試務組 執行情形： 經費已核銷： 經費待核銷：22 萬
		4 萬 5,000 (經常門) 43 萬 (資本門)	111年1月 1日至111 年7月31 日	【B3-1】：Learning to do-大 家的專題教室 教務處-設備組 執行情形： 經費已核銷： 經費待核銷：4 萬 5,000

負責處室：教務處

1	110 學年度高中優質化第二期	經常門 66 萬	111 年 7 月 31 日	執行情形：已掣據請款，尚未核撥。 經費已核銷(經常門)： 經費待核銷(經常門)：66 萬
2	110 學年度學習區完全免試國中提升學習品質計畫	經常門 40 萬	111 年 7 月 31 日	執行情形：執行中 經費已核銷：6.4 萬 經費待核銷：33.6 萬
3	110 學年度教育部擴增雙語實驗班計畫	經常門 36.6 萬	111 年 7 月 31 日	執行情形：執行中。 經費已核銷：3.6 萬 經費待核銷：33 萬
4	110 學年度國外姐妹校計畫	經常門 17.5 萬	111 年 7 月 31 日	執行情形：執行中 經費已核銷(經常門)： 經費待核銷(經常門)：17.5 萬
5	110 學年度教育處雙語實驗班挹注計畫	經常門 20 萬	111 年 7 月 31 日	執行情形：執行中 經費已核銷：6.3 萬 經費待核銷：13.7 萬
6	111 年市立完全中學策略聯盟計畫	經常門 52.7 萬	111 年 12 月 31 日	執行情形：已掣據請款，尚未核撥。 經費已核銷： 經費待核銷：52.7 萬

負責處室：總務處

1	三期校舍改建工程		110 年 10 月 31 日	執行情形： 1.刻正精算所有需要扣減款項中，完成後將尚未核撥予廠商之工程款結繳至法院。(庶務組長已完成初估) 2.預定於 110 年 11 月 5 日辦理第 2 次履約點交會議及現勘瑕疵作業確認作業。 3.召開採購審議委員會，審議是否將廠商依據 101 條款將廠商刊登不良廠商公報。 4.庶務組長已將初估資料函送教育處，待教育處核定，發文啟赫廠商，如沒來處理則逕為處理，將估算金額繳交
---	----------	--	-----------------	--

			<p>至法官處。</p> <p>5.上週四(11/11)開庭，11月30日宣判。</p> <p>6.11/26 已將第二次履約點交會議及現勘 瑕疵會議通過之預算，已發函至教育處，並將此訊息傳送給本案負責律師，請律師提報法院。</p> <p>7.11/30 法院宣判，主文如下：被告應給 付原告新臺幣壹仟萬元整及自民國一百零九年十二月五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百分之五計算之利息。訴訟費用由被告負擔。本判決於原告以新臺幣參佰參拾肆萬元供擔保後，得假執行；但被告以新臺幣壹仟萬元為原告預供擔保，得免為假執行。</p> <p>8.已請律師擬寫上訴函，將函報教育處，再賡續辦理。</p> <p>9.12/6 收到判決書。 12/17 律師提送民事聲明上訴狀。 12/24 收到裁判書 12/24 函送教育處(上訴需於 12/29 前繳 納裁判費 15 萬；還需律師費 6 萬元整) 12/29 簽文已經教育處同意上訴，並由 教育處補助裁判費 15 萬元，法治科補助律師費 6 萬元，借支家長會費於繳款期限(12/29)繳交裁判費 15 萬元。 原律師來函表示身體狀況辭上訴律師一職。</p> <p>10.2/9 下午 2 點與律師開協商會議，謝謝 秘書主持。</p> <p>11.待分案後，律師將去調閱一審資料後，需要校方提供資料後再與校方聯繫。</p> <p>12.已於 2/14 高等法院分案，已通知律師。</p>
--	--	--	--

			<p>13.2/21 通知 5/2 上午 10:30 召開準備程序庭。30 日內提出上訴理由狀。</p> <p>14.3/1 收到法院通知書啟赫營造於 110 年 12 月 29 日宣告破產，第一次債權人會議於 111 年 5 月 6 日下午 2 點 30 分辦理。</p> <p>15.對啟赫公司審查 101 條款會議於 3/25 完成通過，函知啟赫公司 20 日申訴權，如無異議則登入系統。</p> <p>16.5 月 2 日由總務主任參加程序準備庭，告方無人出席，5 月 3 日律師會將需要再準備的文件資料通知庶務組，以利 6 月 2 日前給法院補充資料，並於 7 月 11 日召開第二次準備程序庭。</p> <p>17.三期準備程序庭： 已驗收已結算，我方主張這種情況下仍然拒絕給付，請釐清： (1)不安抗辯是採取 265 還是 264(這針對的是啟赫，不是告訴人六奕)~需在準備資料論述強化。 (2)可否抵銷→瑕疵改善部分要再強化論述(金額及理由) (3)6/2 前繳交強化論述及證據 (4)7/11 上午 11:00 開第二次準備程序庭</p> <p>18.林律師本周一 5/16 進行請款作業。</p> <p>經費待核銷：無</p>
--	--	--	--

2	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電力系統改善計畫	<p>電力改善：發包後工程總金額 276 萬 6,942 設計監造費：19 萬 7,173 圖面繪製：16 萬</p>	<p>(1)新設冷氣電力系統佈建工程：120 日曆天內竣工。預定 110 年 7 月 21 日至 110 年 11 月 17 日。</p> <p>(2)既設電力系統改善工程(EMS)：240 日曆天內竣工。預定 110 年 7 月 21 日至 111 年 3 月 17 日。</p>	<p>執行情形：</p> <p>一、新設冷氣電力系統佈建工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施工進度 30%，因物料不足先暫緩施工。 2) 上週五(0/8)場勘過，待 1)項完成後開始施工。 3) 已完成 9 成。 4) 增設 4 間 8 台冷氣電力改善 5) 2/14 進行限制性招標，已開始施作。(預計 2 月底前完工) 6) 已完成施作。 7) 4/29 再增設家政教室及生化教室電力改善，已完成。 8) 5/10 下午 2:00 進行電力改善正驗。 <p>二、既設電力系統改善工程(EMS)</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聯繫 EMS 進場~1/2 進場施作教室部分。 2) 1/3 走廊管線安裝中。 3) 1/10 教育處派人至本校現勘 4) 增設 4 間 8 台冷氣電力改善完成後，再次進行 EMS 施工。 5) 4 間 8 台冷氣電力改善及 EMS 已完成裝設。 6) 5/2EMS 入校整合後續 6 組 EMS 的模組，預計本周完成開通。 7) 已完成開通。 <p>經費待核銷：驗收完成後付款。</p>
---	--------------------	---	---	--

3	市政府統一招標班班有冷氣	教育處統一辦理	<p>1.已裝設完成。</p> <p>2.高中部共拆除 8 部冷氣，安裝 5 台，1 台預計安裝於健康中心，因要洗孔，再找其他廠商想辦法解決。</p> <p>3.10/18 上午 10：30 市府初驗冷氣安裝狀況，多處管線沒依合約進行，教育處將督促廠商改進，總務處會進行督工。</p> <p>4.請廠商排程改善中。</p> <p>5.昨日廠商陸續至校改善中。</p> <p>6.化學實驗室冷氣安裝於陽台，已請廠商移至牆上。(已完成掛設工程)</p> <p>7.12/28(10:30-11:40)財管及主任再次場勘此次新設冷氣部分，仍有許多缺失，通知廠商。12/28(1:40-2:40)主任與日立陳主任再次場勘，請他盡速進行缺失改善。</p> <p>8.12/30-1/2 日立陳主任表示會進校進行改善。</p> <p>9.1/4 在驗收如合格將完成驗收證明。</p> <p>10.今日總務處將在查驗，合格後將完成驗收證明書。</p> <p>11.增設 4 間 8 台冷氣電力改善後，前開 8 台冷氣再與新電源連接。</p> <p>12.已和新電源連接完成。</p> <p>13.健康中心安裝冷氣已請廠商估價，盡速請廠商入校施作。</p> <p>14.健康中心安裝冷氣已完成裝設。</p> <p>15. 4/1 及 4/11 進行壓力測試。</p> <p>16. 4/18 進行壓力測試，網控成功。</p>
---	--------------	---------	--

4	109 年校園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	教育處統一辦理	120 年 3 月 13 日	<p>執行情形</p> <p>1.4/14 決標，得標廠商將至 各校施工安裝。</p> <p>2.廠商於 10/6 下午及 10/8 下午來本校場勘。</p> <p>3.教育處來函：12/14 太陽光電進場施工。</p> <p>4.因缺貨，期程延後，待確認後會先知會總務處。1/15 太陽能板入校，鋼材等候通知。</p> <p>5.5/13 太陽能骨架及電盤外箱已送至本校。</p> <p>經費待核銷：依教育處指示辦理。</p>
5	111 年度市屬學校校舍修繕與設備更新經費需求「校園活化探索教育教學場地改善工程」	總務處	83 萬 7,454 元	<p>1.函送經費申請表及概算表</p> <p>2.已核定金額，進行簽核招標作業中。</p> <p>3.4/21 進行招標作業。(第一次流標)</p> <p>4.4/29 進行第二次招標作業。</p> <p>5.已完成招標作業。</p>
6	111 年度直轄市、縣(市)立 高級中等學校資本門-高中部向陽樓電源盤體更新及電器室外電設備更換	總務處	核定經費 300 萬元	<p>1.函發給技師事務所進行設計。</p> <p>2.函送教育處，上周回函修正，已協請技師針對有問題處進行修改。</p> <p>3.本周將修改案函送教育處。</p> <p>4.已於上周五將修改案函送教育處。</p> <p>5.3/31 上午 9:00 進行初審會議。盡速修改初審會議資料。</p> <p>6.上週已再次將修改資料寄送教育處。</p>
7	公立國民中小學校舍防水隔熱工程	總務處	核定經費 7 萬 0282 元	<p>1.111 年 4 月 8 日核定。</p> <p>2.預計 5 月底完成施作。</p>
8	111 年基隆市各級學校走廊及操場止滑開口契約採購案	總務處	核定經費 12 萬元	<p>1.教育處已於 111 年 3 月 8 日函文開口契約書。</p>

			<p>2.已請契約書廠商至本校估價。預計清洗地點：教學區專科教室前花園地板、圓弧廣場、向陽樓前通道、十字鎬公共藝術、回收室前空地、木萃步道、機車棚旁的樓梯、往校門口的人行步道、水泥籃球場、操場的籃球場。</p> <p>3.本周進行連絡廠商派工。</p> <p>4.派工申請書於本日繳交至中山高中，待中山高中派工施作，希望 6/1 前完成。</p> <p>5.5/17 上午 9:00 將進行作業。</p>
--	--	--	--

(二)109 年度-111 年度新計畫申請情形

項次	計畫名稱	負責單位	申請經費	執行情形
1	基隆市暖暖高中 111 年度風雨操場興建工程	總務處	待核定	<p>1.已函送經費申請表及概 算表</p> <p>2.上週體健科表示要繳交細部預算書圖。</p> <p>3.3/2 改建置光電球場計畫。</p> <p>4.自我檢核表送出。</p>
2	暖暖高中校區污水納管工程	總務處	待核定 (3,305,224)	<p>1.相關資料已函報教育處。</p> <p>2.請設計師修改預算書，將校區外未完成汙水管線時的切換機制納入設計。</p> <p>3.函送教育處。</p> <p>4.教育處來訊息將編列 111 年預算執行。</p>
3	更換學生課桌椅	總務處	待核定 (566,650)	<p>1.相關資料已函報教育處。</p>

4	校園死角安全設備改善~監視器、主機更新、新增監視器、緊急發電機修護、死角照明改善	總務處	待核定 (1,202,550)	1.相關資料已函報教育處。
---	--	-----	--------------------	---------------

九、各處室報告：

❖ 秘書：

1. 「111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資源挹注計畫」經過初審結果已寄至各主任信箱，請依委員意見修正，並於修正對照表敘明。
2. 上述資料敬請於 5 月 24 日前完成並回傳，以利後續作業。

❖ 教務處：

1. 第二次段考 5/24(二)含以前可返校者，進行實體補考，5/25(三)及以後復課者採疫情評量。成績輸入截止日為 5/24。
2. 編班轉班會議(訂定 111 編班轉辦實施計畫)於今日中午召開。

❖ 學務處

1. 中三線上上課 5/11~5/20，停課期間及中三畢業後 6/1~6/30，中三外掃區將請中一中二各班協助維護，已通知各班。新增掃區不列入整潔評分(因各班防疫假人數大增，實際能運用的人力寥寥可數，細節難以兼顧，請同仁見諒)。
2. 防疫通報業務持續進行中。
3. 班週會行事曆：5/24 第 3 節 菸檳害防制影片欣賞：中一、5/24 第 4 節 環境教育影片欣賞：中一。
4. 學生生活作息規定修正草案，於本次會議提案討論。
5. 畢業典禮形式目前以一半實體(進場加歡送)，一半線上的方式進行，實施計畫正會辦、陳核中。
6. 畢業餐會訂於 5/26(下週四)中午，場地~~在國、高三教室外走廊~~，感謝總務主任的協助。
7. 校慶徽章將在段考後進行第二波販售，此次以現場販售為主。
8. 中二畢業旅行地點討論規劃中。
9. 畢業紀念冊已到貨將於驗收後進行發放，最慢發放日期訂在 5/24。

❖ 總務處

1. 課桌椅採購案已於上周送至教育處。
2. 校園安全採購案已於上周送至教育處。
3. 畢業班級：
 - 1) 午餐退費作業登記至 5/23 日止，以利核算退費作業。

2) 畢業餐會：於 5/26 中午 11:30 辦理，國高中分兩區，取餐時戴口罩，回班上用餐，高中教師及教務處行政同仁至高中部取餐，國中部教師及其他同仁至國中部取餐。

最晚 5/19 一周前確認是否取消辦理！



暖暖高中餐會
用餐時間:5/26(四)中午
時間:_____ 定位;地點:_____
用餐人數:265人;價格:74200元

主食:
客家鹹豬肉炒飯(鍋*4) 素炒米粉(鍋*4)
焗火腿尖管麵(鍋*4) 花壽司拼盤(盤*4)

主副菜:
綜合滷味拼盤(盤*4)、義式香檸烤翅腿(鍋*4)
酥炸魚排(盤*4)、BBQ香烤豬肋排(鍋*4)
匈牙利燉牛肉(鍋*4)、塔塔醬瓦塊魚(鍋*4)
鳳梨蝦球(盤*4)、金沙豆腐(奶蛋素)(鍋*4)
雞塊薯條(盤*4)、清炒高麗菜(素)(鍋*4)
鮮菇花椰(素)(鍋*4)

鹹湯:玉米濃湯(大湯桶*4)

甜湯:綠豆薏仁湯-冰(大湯桶*4)

點心:菠蘿泡芙、巧克力瑞士捲、乳酪蛋糕

飲料:紅茶(茶桶*2)

食家安飲食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祝您用餐愉快

- 3) 公務檢查行程表如下：已通知各班導師，中六也通知了，中三待學生返校再發通知。

110學年度畢業班公物檢查 行程表 注意事項			
301-304		暖暖高中教室公務損壞賠償金額	
日期	事項	項目	金額
5/16~5/20	畢業班公物初盤	教室門鑰匙	50
5/25~5/26	畢業班公物複盤	門把損壞	450
離校前	繳還畢業班冷氣卡、影印卡辦理退費及退卡片	桌面刮花賠償	1,300
5/31放學	繳還教室鑰匙(6/1由警衛開門)	椅子椅面破損	1,300
601-604		冷氣遙控器	250
5/16~5/18	畢業班公物初盤	桌子、椅子調整鈕	30
5/23~5/24	畢業班公物複盤	桌、椅腳調整鈕	30
5/19-5/26	繳還置物櫃鑰匙(如有損壞或遺失，需公物賠償50元/支)	紗窗網破損或脫紗	70
離校前	繳還畢業班冷氣卡、影印卡辦理退費及退卡片	塑膠抽屜 外框破損	120
5/31放學	繳還教室鑰匙(6/1由警衛開門)	塑膠抽屜 內抽破損	120
		高中置物櫃鑰匙	50
		置物櫃鎖故障	300
		門檔破裂(磁鐵)	60
		門檔	100
		門框玻璃	250
		板擦機內袋	120
		講台護套	75
		黑板擦槽護套	100

❖ 輔導處

1. 召開本月個案持續追蹤個案狀況及處遇現況。(輔)
2. 因應疫情，與衛生組合作，針對確診之學生進行安心輔導。(輔)
3. 5/18(三)14：00-15：00 舉辦教師生命教育線上研習，將核發研習時數一小時，邀請校內教師踴躍出席。(輔)
4. 5/12 已完成第一場中六個人申請模擬面試(資)。
5. 5/17 技藝班因應中三遠距教學故停課一次(資)。
6. 5/13-5/31 進行特殊生小六轉銜會議(特)。

❖ 圖書館

1. 多元閱讀經費：110 年多元閱讀經費請於 5 月 31 日前完成申請，目前完成核銷班級 103、104、302、303、304、401、402、501、502、503、504、601、602、603、604、資源班，有意申請之班級，請留意時間，感謝導師們的協助。
2. 05/17、05/24 與台大陳書梅教授合作進行班級書目療法推廣，目前已媒合 301 班及 604 班。因疫情，5/17 改採線上教學。
3. 自主學習預計於 5/28 辦理四校聯合成果競賽；校內成果展將延後至 6/9 辦理。
4. 110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資源挹注計畫」之 110-2 款項

已撥入，請相關處室於 6 月底前將經費申請完畢。

5. 「111 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試辦學習區完全免試入學資源挹注計畫」經過初審，進入修改階段。
6. 本校電腦競賽已完成報名作業，將於段考後開始進行比賽。為降低疫情對比賽的影響，此次競賽會把參賽同學全加入比賽用的 google classroom，並在上面進行訊息的佈達及文件等事宜。
7. 為因應 Google 不再提供無上限之雲端儲存空間，有關市網中心提供各校的 google 教育帳號(openid@gm.kl.edu.tw)作了以下調整，若有使用該組帳號進行檔案儲存的同仁請注意。
 - 1) 「個人雲端空間」請於 111 年 8 月 31 日前整理總使用量，教職員請至 15GB 以下、學生請至 1GB 以下（含 Email、雲端硬碟、線上表單、Classroom 等所有 Google 應用服務）
 - 2) 預計 111 年 6 月 1 日起停止「共用雲端硬碟」新增功能，111 年 8 月 1 日起關閉「共用雲端硬碟」服務及清除資料，已清除資料無法復原。
 - 3) 當個別帳號超過可用儲存空間，該帳號之所有 Google 雲端應用服務皆會無法使用（收不到 Email、無法創建 classroom、無法讀取雲端硬碟資料等），直到使用者自行轉移、下載、刪除雲端資料，至可使用空間以下。
 - 4) 個別帳戶超過兩年無登入紀錄或超過用量兩年仍無動作，雲端檔案會被 google 直接刪除。

❖ 會計室：略

❖ 人事室：略

十、會議徵詢：無

十一、提案討論：

案由一：學生生活作息規定修正草案，如附件，請討論。

說明：依基府教學參字第 1110112347 號辦理。

決議：同意本案先由各處室就條文內容與業務相關部分詳加斟酌，於期限內將修正建議提交學務處彙整，待彙整親、師、生各方意見後再提會議討論。

十二、臨時動議：無

十三、主席結論及指裁示事項：

1. 本周六、日為國中教育會考，請學務處隨時掌握最新學生確診及居家隔離名單，並通知教務處，以利回報試務主辦學校，另請教務處盡快確定考場服務隊名單。

十四、散會

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學生生活規定

102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制訂

104 年 1 月 20 日校務會議修正第三點

111 年 5 月 17 日主任會報討論

一、目的：使學生專心致志、勤學向上，行為符合規範，建立優良校風。

二、依據：本校學生生活輔導實施計畫、基府教學參字第 1110112347 號函。

三、規定暨執行要項如後：

(一)到校及晨間活動(7:20~8:00 共計 45 分鐘)：(國中、部適用)

1. 入校園請將手機、MP3 等關機，桌面不得置放手機、MP3、鏡子及其他影響學習之物品，違者視違規情節依校規論處。
2. 本校晨間活動區分環境衛生教育(7:20~7:30)及早自習(7:30~8:00)等兩時段。
3. 環境衛生教育由導師律定時間到校實施打掃工作，並完成個人負責之環境衛生工作。
4. 早自習 7：30 起為導師時間(增進師生互動關係、營造班級之學習風氣)，凡逾時者則以遲到論，班級由副班長點名，登記於點名簿及速報表，交由導師簽署後，將速報表送至學務處存查並登載於電腦系統。
5. 晨間活動時，應養成安靜晨讀或預習一整天之課表學習課程。
6. 晨間活動為團體學習生活一環，不可有影響他人或破壞班級秩序之違規行為。
7. 晨間活動因故未到，應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

(二)朝會（7:30~8:00 共計 30 分鐘）：

1. 朝會為每週四晨間活動實施，若因天候不佳或臨時事故，由學務處統一廣播通知，原朝會時間即改為早自習實施。
2. 應著規定服裝，全班於走廊集合後，聞進行樂曲開始動作，然後全班安靜、迅速帶隊至集合地點集合，班長應整理隊形並帶班級牌，副班長攜帶點名條確實點名並紀錄(解散後交回學務處)。
3. 典禮中要莊嚴，大聲齊唱國(校)歌。
4. 進行頒獎、報告、晨操或生活儀態訓練等活動。
5. 回教室應依指定路線，隊形整齊肅靜循序前進。
6. 朝會為全校性重大集會，服裝儀容須合於規定並力求全班統一，因故未到應辦理請假手續，凡經學務處查察無故缺席者，依學生獎懲辦法實施要點及成績考查補充規定懲處。

(三)上課期間(依教務處公佈課表實施)：

1. 依課表學習課程，備妥學習教材、作業，於鐘響結束前快步進教室或上課地點，等候上課。
2. 上課鐘響後 5 分鐘（正當事由除外，須有證明）仍未進教室或到指定地點上課者，登記遲到；10 分鐘以上未進教室或到指定地點上課者以曠課論，並依校規議處。
3. 上課應振作精神，嚴守教室規則。
4. 任課老師進教室班長帶領大家齊喊老師好之口令；下課時齊喊「謝謝老師」。前述情形得由任課教師彈性實施之。
5. 上課期間，若因公事或不可抗拒之因素，需離席時，應向任課老師報備同意，方可離席；不得假借其他藉口擅自離席致影響學習活動，甚至躲至廁所抽菸、照鏡聊天或破壞校園安寧。違者，該時段除以曠課登記外，並視違規情節依校規論處。
6. 確實點名，並請導師聯繫缺曠同學確認假別，缺席者由副班長在早自習下課至學務處登錄缺曠情形。
7. 服裝應按規定穿著整齊劃一，嚴禁不合格的衣著。體育課在任課教師允許下，得著排汗衫，但須於下課前換回校定服裝。
8. 除喝水外，課堂上禁止飲食；若因故必要，須經任課教師同意。
9. 上外堂課，班級幹部應督導值日生確實關鎖教室燈光電扇及門窗，以避免物品遺失（個人貴重物品請隨身保管）；凡未依規定關鎖者，當日實施生活輔導教育並扣班級生活競賽積點。
10. 未經同意不可擅入他班教室或空教室；經過教室走廊不可高聲喧嘩談笑。

(四)下課期間：

1. 適度舒解身心、活動筋骨，但須以安全為第一考量；不吹口哨、不怪叫、不說粗鄙話，更不可於走廊及教室打鬧、追逐或玩球，並禁止坐在窗台上及攀附教室外牆或走廊之欄杆，以免發生危險。
2. 不得有違反校規之不當行為。
3. 外堂課之班級，於下課時先行集合整隊，並於上課前帶至指定上課地點實施。
4. 值日生擦黑板，完成下節課之準備。
5. 遇見師長須行禮、問好；進辦公室先報告，經允許方可進入。

(五)規律運動：鼓勵學生每日運動時間，至少運動 30 分鐘，以達到每週運動 150 分鐘。

(六)午休(含午餐教育)：

1. 全校學生除特殊原因外，不分貧富應一律參加。
2. 學生因病或特殊原因，得暫准不參加學校午餐，但應自行準備餐盒，在校與

參加學校午餐之學生一同用膳，以利學校統一管理。

3. 用畢餐盒應妥善收好並帶回家清洗，不得在校內之廁所、洗手台清洗，違者將登記並懲處。
4. 午餐教育時間（12:00~12:25）同學應在教室內坐好安靜用餐，並不得嬉戲、喧嘩或其他任何活動。
5. 12:25~12:35 為廚餘回收及班級環境整理，各班打掃值日生(公差)需於 12：35 前完成廚餘回收並進教室實施午休。
6. 午休實施前，各班應完成環境整理工作，不得影響下午上課及相關班級衛生維護。
7. 餐後稍事休息、安靜午休，藉此提振下午上課之精神。
8. 接受幹部指導並確實點名，午休時間不可至圖書館查閱資料書報、借閱圖書，不得藉故在教室外走動、喧嘩、遊戲及用餐等，因故不在教室由副班長註記在黑板上及點名單上。

(七)環境整潔時間：

1. 環境整潔工作為環境衛生教育之一環，負責學生應於規定時間（第六節下課，14:55~15:10）內，迅速將教室內、外及公共區域確實打掃乾淨，因故請假時應有工作代理人為之。
2. 從事環境整潔工作時，應隨時注意自身安全，並嚴禁打球嬉戲以免危及自身或他人安全。

(八)放學：

1. 放學時間，迅速整理書包及個人物品後，依導護人員指揮魚貫離開學校。
2. 放學時段，尚有其他班級正進行學習活動，應保持校園安寧，不得喧嘩、嬉戲影響校園安寧。
3. 導師未叮嚀留下之班級同學，為安全及人員掌控考量，應儘速離開學校。
4. 放學途中注意交通安全，排隊上車遵守秩序，時以維護本校校譽為念。
5. 凡上補救課程或留校夜讀同學，請準時至規定地點。
6. 17:00 後需留校活動者，應有指導老師在場，以維護學生安全，並應於當日 15:00 前完成夜間(假日)留校申請書(需指導老師簽署)，並送至學務處核備。
7. 17:20 後所有同學一律離開教室，以維護個人安全。

(九)社團活動：

1. 社團活動為表訂課程之一，規範事項如本項(三)款。
2. 社團集會時間除表訂課程外，如遇活動所需召開會議或相關集會，應利用課餘時間，不得占用上課或午休期間。

四、其他：

- (一)班級幹部、交通服務隊、校內糾察隊等同學，均應按規定佩帶識別證，認真執行勤務，達成使命；同學們必須接受指導。
- (二)全體同學確實遵守校規、努力向學，注意安全，快快樂樂來校，平平安安回家。
- (三)校園僻靜，禁止逗留，清晨入校應結隊同行。
- (四)貫徹「整裝來校」、「整隊回家」之要求，人人恪守「走路成隊」、「候車排隊」之優良習慣。
- (五)同學應講求禮讓，發揮親愛精誠之精神，嚴禁毆鬥、口角等事，若有發生，立刻報告老師、教官處理。
- (六)校外有特殊事故請立刻撥 24570572 或 24575534 轉 129 生輔組告知學校協助處理。
- (七)上學及放學期間，禁上逗留校外商店；早讀、午休、上課時嚴禁逗留販賣機前。
- (八)為培養學生養成勤勞整潔之好習慣，每位學生應維護校園環境整潔：
1. 按時完成指定之整潔工作。
 2. 隨時保持生活環境整潔（如不亂丟紙屑等）。
 3. 愛惜公物，不可以立可白、刀、筆等刻劃桌椅。
 4. 依規定使用專科教室、體育館、廁所、飲水機等公共設施。
- (九)未盡事宜得由學務處隨時補充規定之。

基隆市立暖暖高級中學學生生活規定修正草案對照表

原文	修正
二、依據：本校學生生活輔導實施計畫。	依據：本校學生生活輔導實施計畫、基 府教學參字第 1110112347 號函。
五、(一)到校及晨間活動(7:20~8:00 共計 40 分鐘)：	三、(一)到校及晨間活動(7:20~8:00 共計 40 分鐘)：(國中部適用)
三、(一)、4. 早自習 7：30 起為導師時間(增進師生互動關係、營造班級之學習風氣)，凡逾時者則以遲到論(遠道生經學務處認證後可於 7：50 前到校)，每日糾察隊將遲到人員登記交由教官加強生活輔導教育，班級由副班長點名，登記於點名簿及速報表，交由導師簽署後，將速報表送至學務處存查並登載於電腦系統。	三、(一)、4. 早自習 7：30 起為導師時間(增進師生互動關係、營造班級之學習風氣)，凡逾時者則以遲到論，班級由副班長點名，登記於點名簿及速報表，交由導師簽署後，將速報表送至學務處存查並登載於電腦系統。

<p>5.住外縣市及家庭特殊原因等遠道生得向學務處提出申請遠道證，免參加早讀。</p>	<p>刪除本點</p>
<p>6.晨間活動時，應養成安靜晨讀或預習一整天之課表學習課程。</p>	<p>5.晨間活動時，應養成安靜晨讀或預習一整天之課表學習課程。</p>
<p>7.晨間活動為團體學習生活一環，不可有影響他人或破壞班級秩序之違規行為。</p>	<p>6.晨間活動為團體學習生活一環，不可有影響他人或破壞班級秩序之違規行為。</p>
<p>8.晨間活動因故未到，應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p>	<p>7.晨間活動因故未到，應依規定辦理請假手續。</p>
<p>三、(二) 1.朝會為每週三、四晨間活動實施，若因天候不佳或臨時事故，由學務處統一廣播通知，原朝會時間即改為早自習實施。</p>	<p>三、(二) 1.朝會為每週四晨間活動實施，若因天候不佳或臨時事故，由學務處統一廣播通知，原朝會時間即改為早自習實施。</p>
<p>三、(二) 6.朝會為全校性重大集會，服裝儀容須合於規定並力求全班統一，因故未到應辦理請假手續，凡經學務處檢查服裝儀容不合規定或無故缺席者，依學生獎懲辦法實施要點及成績考查補充規定懲處。</p>	<p>三、(二) 6.朝會為全校性重大集會，服裝儀容須合於規定並力求全班統一，因故未到應辦理請假手續，凡經學務處查察無故缺席者，依學生獎懲辦法實施要點及成績考查補充規定懲處。</p>